

今日公告导读 请扫右上方二维码

证券代码:601919 证券简称:中远海控 公告编号:2025-038

中远海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末期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每股分派比例

A股每股现金红利1.03元

● 相关日期

股利登记日 2025/6/24 最后交易日 2025/6/25 除权(息)日 2025/6/25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5/6/25

● 差异化分红转送:否

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中远海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2025年5月28日的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分配方案

1.发放年度:2024年未期

2.分派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2025年6月24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分配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15,489,754,739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1.03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15,954,447,381.17元。

三、相关日期

股利登记日 2025/6/24 最后交易日 2025/6/25 除权(息)日 2025/6/25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5/6/25

四、分配实施办法

1.实施办法

(1)除自行发放对象外,其余A股股东的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账户将其资金账户中扣收并划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于次月5个工作日内划付至本公司,本公司在收到款项当月的法定申报期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

(2)对于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持有的股票,由本公司根据《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及《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的有关规定,自然人股东证券投资基金通过股票账户持有的股票,执行差别化个人所得税,具体规定为:

(1)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本公司股票,持股期限在1个税年(含1年)的,其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持股期限在1个税年(含1年)以上的,其股息红利所得按10%的税率征收个人所得税。

(2)对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持有的股票,由本公司根据《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及《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的有关规定,扣缴义务人扣缴的个人所得税,扣税后实际发放现金红利为每股人民币0.927元,如相关股东认为其取得的红利收入需要享受任何税收协定(安排)待遇,可按照《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4]101号)的规定在取得红利后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申请。

(3)除上述股东之外的A股股东(除A股法人股东及机构投资者,本公司未代扣代缴的股息红利外),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4)本公司H股股东的现金红利派发相关事项,请查阅本公司通过香港联合交易网站(www.hkex.com.hk)发布的相关H股股东函函告。

2.自行发放对象

公司2024年末期权益分派实施相关事项的咨询方式如下:

联系部门:证券事务部/公共关系部;

联系电话:021-60298620。

特此公告。

中远海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17日

对于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A股股票的自然人股东和证券投资基金股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实施条例》、《关于实施上市公司

证券代码:600683 证券简称:京投发展 公告编号:临2025-057

京投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6月16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号银泰中心C座17层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73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416,828,913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的股份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6.2691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孔令洋先生主持。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公司董事秘书兼财务总监张雨来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向参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展期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15,051,207	99.5735	1,740,206	0.4174	37,500	0.0091

(二)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议案1为特别决议审议的议案,已获得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总和的2/3以上通过。

2.本次股东会的1项议案已审议通过。

3.议案表决结果由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网络投票服务平台提供。

3.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律师:李欣、李豪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临时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规定,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临时股东会召集人的资格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提交本次临时股东会审议的提案均已在股东会会场中列明,无新增或临时提案;本次临时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京投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16日

● 上网公告文件

经公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会决议

关于南方瑞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发售时间的提示性公告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25年5月24日发布了《南方瑞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和基金份额发售公告,本基金基金份额发售日期为2025年5月27日至2025年6月20日,A类基金份额简称:南方瑞享混合A,基金代码:024462;C类基金份额简称:南方瑞享混合C,基金代码:024463;请投资人留意。

一、根据上述公告的约定,本基金的募集的募集结束日期为2025年6月20日,即2025年6月20日仍然接受认购申请,投资人须于各销售机构约定的认购受理时间内提出认购申请,2025年6月21日起不再接受认购申请。

二、参与本基金认购的销售机构如下:

1.直销机构: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代销机构: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原“海通证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江海证券有限公司、国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银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渤海证券有限公司、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航证券有限公司、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宝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证券有限公司、大同证券有限公司、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诚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五矿证券有限公司、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源证券有限公司、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万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浙商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嘉实财富管理有限公司、上海陆金所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新货仓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万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新货仓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海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京东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和腾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腾安基金销售(深圳)有限公司、北京度小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述排名不分先后)

三、特别提示:

1.本基金销售的详细事项请查阅本基金的份额发售公告、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及风险揭示公告。投资人可访问本公司网站(www.nffund.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89-8899)咨询相关情况。

2.在投资本基金前,投资人应全面了解本基金的产品特性,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投资、审慎决策,对认购基金的金额、时期、数量及投资行为做出独立决策,获得基金投资收益,亦承担基金投资中出现的各类风险。投资基金、投资人认购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产品资料概要。

3.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南方月月享30天滚动持有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4.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南方月月享30天滚动持有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会议的具体安排如下:

5.会议召开方式:通讯方式。

6.会议投票表决起止时间:自2025年6月16日起,至2025年7月16日17:00止(投票表决时间以基金份额持有人收到表决票为准),敬请投资者注意。

7.表决方式:采用书面表决方式,表决票的填写和寄交方式。

8.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有关公告可通过基金管理人网站(www.nffund.com)查阅,投资人如有任何疑问,可致电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电话400-889-8899咨询。

9.本公司招募说明书的详细情况请查阅本公司网站(www.nffund.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89-8899)咨询。

10.会议审议事项:

11.召集人:

12.会议时间:

13.会议地点:

14.会议议程:

15.会议投票表决起止时间:

16.投票表决时间:

17.表决方式:

18.会议议程:

19.会议投票表决起止时间:

20.会议议程:

21.会议议程:

22.会议议程:

23.会议议程:

24.会议议程:

25.会议议程:

26.会议议程:

27.会议议程:

28.会议议程:

29.会议议程:

30.会议议程:

31.会议议程:

32.会议议程:

33.会议议程:

34.会议议程:

35.会议议程:

36.会议议程:

37.会议议程:

38.会议议程:

39.会议议程:

40.会议议程:

41.会议议程:

42.会议议程:

43.会议议程:

44.会议议程:

45.会议议程:

46.会议议程:

47.会议议程:

48.会议议程:

49.会议议程:

50.会议议程:

51.会议议程:

52.会议议程:

53.会议议程:

54.会议议程:

55.会议议程:

56.会议议程:

57.会议议程:

58.会议议程:

59.